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204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南區
8樓

承辦人：林曉玲

電話：02-27208889轉1216

電子信箱：az8959@gov.taipei

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興福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1月3日
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終字第113312327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發文附件1-宣傳圖卡、發文附件3-宣傳海報(13-15歲)、發文附件2-懶人包、發文附件4-宣傳海報(16-22歲)、發文附件5-宣傳海報(通用)，本文附件請至下載區 (<https://doc-attach.gov.taipei/public/AttachDownload.jsp>) 驗證碼：Z6NK4ZS1

主旨：轉知文化部114年13至22歲文化禮金文宣資料，請公告周知並鼓勵學生使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教育部113年12月30日臺教師（一）字第1130134383號函辦理。

二、為鼓勵青年的藝文參與體驗，促進藝文產業發展，文化部自112年起發放青年文化禮金，作為看國片、看表演、買書、逛博物館及手作DIY等藝文消費折抵使用。114年文化禮金將發放16至22歲每人1,200點文化幣（1點等同新臺幣1元），並推出13至15歲試辦計畫，每人發放600點文化幣。

三、有關文化禮金領用方式如下：

（一）誰可以領：

1、13至15歲青年：出生日期為99年1月1日至101年12月31日，具中華民國國籍或符合資格的外國人士，可領600



興福國中 1140103



OWAA1144000083

點文化幣。

2、16至22歲青年：出生日期為92年1月1日至98年12月31日，具中華民國國籍或符合資格的外國人士，可領1,200點文化幣。

(二)怎麼領取：手機下載「文化幣」APP，完成註冊登記及身分驗證後，即日起領取並立即可用；另可聯繫文化禮金客服提出申請（電話：0809-081806、信箱：cp.service@tradevan.com.tw）。

(三)如何使用：可在114年1月1日起至114年12月31日期間，至全國藝文消費點進行消費折抵，每次使用以1點為單位。

(四)可以在哪裡消費：可用於逛博物館、聽音樂會、看表演、實體書店買書、看國片、看本國籍歌手演唱會、唱片行、文創園區或市集、手作DIY或文化體驗旅程。全國22個縣市共有超過1.8萬個藝文消費點。

(五)有哪些優惠：

- 1、獨立書店點數放大：尋找貼有「本店適用獨立書店點數放大專案」識別標誌的獨立書店，每消費2點回饋1點，回饋點數最高為當年度文化禮金50%。
- 2、表演藝術5折青年席位：以青年易於入手之優惠價格，提供包含劃定視線優良區域之「青年席位」，以及可自由選位之「5折自由座」。
- 3、結伴看國片：多人同行看國片，只要其中1人單次使用文化幣購票消費達350點以上，即可獲得加碼100點回饋點數，回饋次數無上限。

4、文化禮金消費再抽文化幣：單筆消費滿200點即獲得1次抽獎機會。

5、邀請好友回饋：已領取文化成年禮金的青年，只要邀請2名好友成功領取即可獲贈30點，之後每邀請1名好友即可獲得10點，回饋無上限。

四、宣傳影片及相關電子檔請至雲端連結下載

(<https://reurl.cc/WAR8my>)，請貴校透過校內宣傳管道周知師生（如：電子郵件、公告欄、電視牆、校務系統、通訊軟體、社群媒體平臺等），並鼓勵符合資格學生參加。

五、文化部後續將寄送紙本海報至學校，屆時請協助張貼宣傳；倘有未盡事宜請洽文化部承辦陳小姐（電話：02-85126557、信箱：pinyu1019@moc.gov.tw）或文化禮金客服（電話：0809-081806、信箱：cp.service@tradevan.com.tw）。

六、檢附宣傳圖卡、懶人包及海報等計5份供參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及特教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、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附設職業類科（進修學校）、臺北市私立國民中學（含完全中學）、臺北市立大學

副本：

